

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文件

东市监知中心〔2025〕9号

关于 2025 年度东莞市知识产权工作宣传项目 立项资助的通知

广东南方报业传媒集团新媒体有限公司：

根据《东莞市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市场监督管理）管理办法》（东市监规〔2025〕1号）有关要求，经组织申报、专家评审、立项审议、立项公示等程序，我局对 2025 年度东莞市知识产权工作宣传项目进行立项，同意广东南方报业传媒集团新媒体有限公司承担项目并给予立项资助（详见附件）。

请项目承担单位认真组织项目实施，按照有关规定用好资金，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对照工作目标在合同期内完成工作任务，并积极配合做好项目的验收和绩效评价等工作。

特此通知。

附件：2025 年度东莞市知识产权工作宣传项目立项资助名单


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5 年 5 月 29 日

附件

**2025 年度东莞市知识产权工作宣传项目立项
资助名单**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承担单位	所属 辖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资金额度 (万元)
1	2025 年度东莞市 知识产权工作宣 传项目	广东南方报业 传媒集团新媒 体有限公司	市外 单位	91440000564567379Y	40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办公室

2025 年 5 月 29 日印发
